

证券代码：832547

证券简称：利策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大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总结了其 2024 年度工作，并形成了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裁总结 2024 年度工作，并形成了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总裁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报表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

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董事会据此形成了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计划，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长远利益，公司不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 2025 年的生产经营及利润实现情况，结合国内市场发展变化和公司 2025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及投资情况的安排，考虑到公司可持续发展及竞争能力的需要，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现金流充足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，公司 2025 年拟向银

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（在限额范围内以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审批金额为准），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戚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具体情况以和银行签定的具体协议为准，具体贷款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规定，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拟于 2025 年【5】月【21】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